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簡章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指定施測單位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	404-44 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74 號	<u>http://www.tpes.tc.edu.tw/</u>	04-22211101 轉 740 或 741 (輔導室)

臺中市 101 學年度
國民小學降低入學年
齡鑑定流程表

各幼托機構主動
發掘學生特質

原幼托機構或家長提出

通過

【參加鑑定】

初選報名日期：101 年 3 月 5 日至 3 月 7 日
複選報名日期：101 年 4 月 17 日至 4 月 18 日

未通過

初選

施測日期：101 年 3 月 31 日
施測地點：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

未通過

通過

複選

施測日期：101 年 4 月 22 日
施測地點：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

未通過

通過

臺中市鑑輔會綜合研判

依據：國民教育階段
降低入學年齡
鑑定流程

無需發給證明

依綜合研判結果，寄發入學證明
公告日期：101 年 4 月 27 日

重要日程與相關工作一覽表

日期	星期	辦 理 項 目	備 註
1 月 16 日	(五)	簡章公告	1.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網路自行下載 網址 http://www.tc.edu.tw/ http://www.tpes.tc.edu.tw/ 2.亦可向所屬學區國民小學索取
3 月 5 日 3 月 6 日 3 月 7 日	(一) (二) (三)	初選報名	1. 對象：擬提早入國民小學之兒童 2. 地點：北區太平國小輔導室 3. 時間：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6:00，逾時不受理。 4. 報名費：1,000 元 5. 領取「資優學生社會適應評量表」，填寫完成後請於 3 月 19 日(星期一)前繳回北區太平國小輔導室。
3 月 30 日	(五)	公布試場位置圖	中午 12:00 前公布於北區太平國小網站及公布欄 (網址 http://www.tpes.tc.edu.tw/)
3 月 31 日	(六)	初選	地點：北區太平國小
4 月 6 日	(五)	1. 下午 5:00 公告初選結果 2. 寄發初選結果通知書	下午 5: 00 於北區太平國小公布欄張貼公告，同時公告於教育局與北區太平國小網站
4 月 10 日	(二)	上午 8:30~12:00 受理初選成績複查	可填表申請成績複查(需親自申請複查)
4 月 16 日	(一)	寄發初選成績複查結果	
4 月 17 日 4 月 18 日	(二) (三)	複選報名	1. 對象：初選通過者 2. 地點：北區太平國小輔導室 3. 時間：上午 8:30~16:00 4. 報名費：1,200 元
4 月 21 日	(六)	公布試場位置圖	中午 12:00 前公布於北區太平國小網站及公布欄(網址 http://www.tpes.tc.edu.tw/)
4 月 22 日	(日)	複選	地點：北區太平國小
4 月 25 日	(三)	綜合研判	* 綜合研判 1.依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縮短修業年限及升學辦法第 3 條規定： (1)「團體智力測驗及個別智力測驗均在平均數正 2 個標準差以上或百分等級 97 以上。 (2)社會適應行為之評量結果與國小一年級學童相當。
4 月 27 日	(五)	1. 下午 5:00 公告複選結果 2. 寄發複選結果通知書及入學證明	下午 5: 00 於北區太平國小公布欄張貼公告，同時公告於教育局與北區太平國小網站 網址 http://www.tc.edu.tw/ http://www.tpes.tc.edu.tw/
5 月 1 日	(二)	上午 8:30~12:00 受理複選成績複查	可填表申請成績複查(需親自申請複查)
5 月 2 日	(三)	寄發複選成績複查結果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簡章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二) 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縮短修業年限及升學辦法。

二、報名資格：

設籍臺中市或持外國護照居留地為本市，民國 95 年 9 月 2 日至 96 年 9 月 1 日出生，未滿 6 足歲者，身心發展狀況良好，具資賦優異特質且社會適應行為與國小一年級學童相當者。

三、報名日期：

- (一) 初選報名日期：101 年 3 月 5 日（星期一）至 3 月 7 日（星期三），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逾時不受理。
- (二) 複選報名日期：101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二）至 4 月 18 日（星期三），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逾時不受理。

四、報名地點：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輔導室（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74 號）。

五、報名注意事項：

(一) 初選：

1. 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備戶口名簿正本以供查驗。
2. 繳交申請表（附件一）。
3. 自備 2 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一式二張，一張貼於申請表，另一張貼於入場證。
4. 繳交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1 個：請用郵局標準信封【貼妥限時掛號郵資 32 元、書寫清楚收件地址及郵遞區號、收件人請書寫學生姓名】。該信封為寄發鑑定結果用，信封書寫不清或未黏貼足夠郵資或其他原因導致無法收件者，恕不補發。
5. 繳交鑑定費新臺幣 1,000 元。
6. 報名同時領取「資優學生社會適應評量表」，填寫完成後請於 3 月 19 日（星期一）前繳回北區太平國小輔導室。

(二) 複選：（初選通過者，得參加複選報名）

1. 攜帶通過初選通知單、入場證。
2. 繳交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1 個：請用郵局標準信封【貼妥限時掛號郵資 32 元、書寫清楚收件地址及郵遞區號、收件人請書寫學生姓名】。該信封為寄發鑑定結果用，信封書寫不清或未黏貼足夠郵資或其他原因導致無法收件者，恕不補發。
3. 繳交鑑定費新臺幣 1,200 元。

六、鑑定方式：

(一) 初選：

1. 日期：101 年 3 月 31 日（星期六）上午（時間請另參閱入場證之說明）
2. 地點：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74 號）
3. 評量項目：團體智力測驗

4.通過名單：101年4月6日（星期五）下午5時於北區太平國小公布欄張貼公告，同時公告於教育局與北區太平國小網站，並以限時函件個別通知。

網址：<http://www.tc.edu.tw/>或 <http://www.tpes.tc.edu.tw/>

(二) 複選：

1.日期：101年4月22日（星期日）

2.地點：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臺中市北區太平路74號）

3.評量項目：個別智力測驗

4.通過名單：101年4月27日（星期五）下午5時於北區太平國小公布欄張貼公告，同時公告於教育局與北區太平國小網站，並以限時函件個別通知。

網址：<http://www.tc.edu.tw/>或 <http://www.tpes.tc.edu.tw/>

七、鑑定標準：

(一) 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標準如下：

1.智能評量結果，團體智力測驗及個別智力測驗均在平均數正2個標準差以上或百分等級97以上。

2.社會適應行為之評量結果與國小一年級學童相當。

(二) 鑑定結果成績符合提早入國民小學者，發給入學證明，並依該生學區入學。

八、成績複查：

(一) 參加鑑定學生之家長在指定時間內親自至北區太平國小輔導室填寫複查申請表（附件二），並自備限時掛號回郵信封1個：請用郵局標準信封【貼妥限時掛號郵資32元、書寫清楚收件地址及郵遞區號、收件人請書寫學生姓名】。每次複查費用為新臺幣500元，複查結果均採書面通知。

(二) 初選、複選之複查以每人1次為限，不得要求影印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評選委員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三) 申請複查時間如下：

1.初選申請複查時間：101年4月10日(星期二)上午8時30分至12時止，逾時不受理。

2.複選申請複查時間：101年5月1日(星期二)上午8時30分至12時止，逾時不受理。

九、附則：

(一) 參加鑑定之身心障礙考生對試務有特殊需求者，請於報名時檢具身心障礙手冊及需求申請表（附件三）提請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採個案審核。（服務項目之提供，以不影響整體考試公平性為原則）

(二) 凡屬臺中市各區公所管有案之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人士之子女得免收鑑定及複查費用。（報名時請繳交證件影本，備正本查驗）

(三) 在鑑定過程中及安置結果，如發生任何爭議事項，由各承辦學校提請鑑輔會討論議決之。

十、本簡章經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語言發展情形（含閱讀、字彙、理解、表達等能力）

--

問題解決能力（含對問題的覺知能力、思考的流暢性、變通性、獨特性、精密性等能力表現）

--

記 錄 時 間	家 長 簽 章
年 月 日	

※觀察紀錄為鑑定重要依據，請具體詳實填寫並以記錄當時回溯六個月之長期觀察為紀錄內容。

參、就讀公立國小附設幼稚園或就讀私立幼稚園、托兒所核章（未就讀幼稚園者不用蓋章）

園（所）長 核章	
-------------	--

※未就讀學前機構者得免填此欄

肆、承辦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初審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北區太平國小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核章	
------	---	-------------------	--

伍、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查結果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臺中市鑑輔會核章	
------	---	----------	--

臺中市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
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
鑑定入場證

鑑定入場證號碼：
(請勿填寫)

學生姓名：

性別：

貼照片處

1. 申請表與入場證請貼相同之相片
2. 請貼最近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照片

*初選日期：101 年 3 月 31 日 (星期六)
*複選日期：101 年 4 月 22 日 (星期日)
初、複選鑑定地點：申請報名學校。

***鑑定時間表：**

初、複選考生報到時間及詳細各節鑑定時間於實際核發之初、複選鑑定入場證上註明。

(請詳閱鑑定須知)

鑑定須知

- (1) 報到時間，請直接進入試場，對號入座。(試場：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地址：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74 號)。
- (2) 施測前 20 分鐘請家長離開試場。配合標準化測驗施測過程需要，測驗開始即不得入場，測驗結束方能離場。
- (3) 文具(鉛筆、橡皮擦、透明之墊板等)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非鑑定必需物品，不得攜入試場。
- (4) 考生不可以談話，左顧右盼及有任何舞弊行為。
- (5) 如遇到警報或施測時間已到，不論是否寫完，應立即交卷。
- (6) 遵守試場一切臨時規定事項。如在試場有違規事項者，一律終止測驗並退出試場。
- (7) 初、複選皆使用此入場證，通過初選者請妥善保存，並於複選報名及鑑定當日出示。

備註：①施測時請將此證放在桌面左上角。

②無入場證者不得進入試場。

(附件二)

臺中市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成績複查申請表

第一聯：存查聯(請家長填寫粗黑框部分)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入場證號碼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複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初選 <input type="checkbox"/> 複選		
複查結果	原始成績:_____ ; 複查後成績:_____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101 年__ 月__ 日		

臺中市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成績複查申請表

第二聯：回覆聯(請家長填寫粗黑框部分)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入場證號碼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複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初選 <input type="checkbox"/> 複選		
複查結果	原始成績:_____ ; 複查後成績:_____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101 年__ 月__ 日		

(附件三)

臺中市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鑑定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鑑定服務申請表

學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就讀學校	_____市_____區_____幼稚園(托兒所)				
緊急連絡人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或 縣市鑑輔會核發之證明影本 (浮 貼)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鑑定服務項目：請學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項目	需求情形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審定結果
提早入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提早五分鐘進入試場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放大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提供放大為 A3 紙之影印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需要試場 準備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檯燈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特殊需求 (請詳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親自簽名：_____

監護人代簽：_____ (原因說明)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就讀幼稚園或托兒所園(所)長核章 (未就讀幼稚園或托兒所者由家長核章)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核章)